

附件 8

英大智鑫财富 A 款两全保险（分红型）产品说明书

特别提示：本产品为分红保险，其红利分配是不确定的。

【产品性质】

英大智鑫财富 A 款保险（分红型）是一款分红两全保险产品，集生存金领取、满期领取、身故保障、交通意外保障于一身。客户除享有保险保障外，还有机会参与我们经营成果的分配。

【产品特色】

❖交费期短，轻松理财

5 年交费、轻松理财，预防未来的不确定因素影响您的理财计划。

❖生存领取，选择多样

交费期满即可享受生存金领取，多种方式、多样选择，满足客户不同保障和理财需求。

❖满期领取，累积分红

满期领取满期金，保险期间越长满期金越多，还可选择满期一次性领取累积分红。

❖交通意外，高额保障

提供身故保障和高额交通意外保障，贴合客户需求，合理防范人身风险。

❖坐享分红，资金增值

我们每年根据分红业务经营情况进行分红，您可以享受专家投资收益，分享我们的经营成果。

【保险责任】

在本合同保险期间内且本合同有效，我们承担下列保险责任：

一、生存保险金

如果被保险人在本合同第 5 个保险单周年日生存，我们给付第一笔生存保险金。自本合同第 5 个保险单周年日起，至本合同保险期间届满前止，被保险人在每满一个保险单年度时仍生存，我们给付一笔生存保险金。每笔生存保险金额如下：

1. 若本合同载明的保险期间为 15 年，则生存保险金为本合同基本保险金额的 30%；

2. 若本合同载明的保险期间为 20 年，则生存保险金为本合同基本保险金额的 20%；

3. 若本合同载明的保险期间为 25 年，则生存保险金为本合同基本保险金额的 15%。

二、满期保险金

如果被保险人在本合同保险期间届满时生存，我们给付满期保险金，本合同终止。满期保险金的数额为以下两项之和：

1. 本合同基本保险金额的 2 倍；
2. 本合同基本保险金额的 $5\% \times$ 本合同保险期间（年）。

三、一般身故保险金

如果被保险人在本合同保险期间内身故，我们按本合同所交保险费的 105% 给付一般身故保险金，本合同终止。

四、交通意外身故保险金

如果被保险人以乘客身份乘坐约定的交通工具期间，或以驾驶员身份驾驶约定的交通工具期间，在交通工具内因交通事故遭受意外伤害，并以该意外伤害为直接原因身故的，我们按本合同基本保险金额的 10 倍给付交通意外身故保险金，本合同终止。

交通意外身故保险金与一般身故保险金不重复给付。

【责任免除】

因下列情形之一导致被保险人身故，我们不承担保险责任：

- 一、投保人对被保险人的故意行为；
 - 二、被保险人故意犯罪或抗拒依法采取的刑事强制措施；
 - 三、被保险人服用、吸食或注射毒品；
- 四、被保险人自本合同成立之日起二年内自杀（被保险人自杀时为无民事行为能力人的除外）；

五、被保险人酒后驾驶、无合法有效驾驶证驾驶或驾驶无有效行驶证的机动车；

六、战争、军事行动、暴乱或武装叛乱、恐怖活动；

七、核爆炸、核辐射或核污染；

八、发生交通事故后，被保险人作为交通工具的驾驶者肇事逃逸。

发生上述情形之一导致被保险人身故，本合同终止，我们退还本合同被保险人身故之日的现金价值。

【红利分配】

本合同为分红保险合同，您有权参与我们分红保险业务的盈余分配，但保单红利是非保证的。

(一) 我公司分红保险业务坚持稳健投资理念，以固定收益资产投资为主，根据市场变化及发展情况选择适当时机调整权益类资产配置，并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对未来的合理预期，在满足公平性和可持续性原则的基础上进行红利分配。

(二) 红利来源于分红险业务实际的死亡率、费用率和投资收益率等与产品预定水平之间的差异，即死差、费差和利差等。在进行公平合理的费用分摊后，我公司根据分红保险实际经营状况确定红利分配方案，并按每张分红保单对分红保险盈余的贡献大小来确定红利分配金额。

(三) 本产品红利分配方式为现金红利。您在投保时可以选择下列任何一种红利领取方式：

一、现金领取。

二、累积生息：红利留存在我们公司，按红利累积利率以年复利方式储存生息。我们在每个保险单周年日确定下一保险单年度适用的红利累积利率。本合同终止时，留存在我们公司的保单红利本息一次付清。

如果您在投保时未选择红利领取方式，则按累积生息方式办理。

在本合同有效期间内，您可以书面申请变更红利领取方式。

【利益演示】

被保险人：英先生 年龄：30岁

性别：男 险种名称：英大智鑫财富 A 款两全保险（分红型）

保险期间：25年 交费期间：5年

基本保险金额：10000元 年交保费：9855元

保险 单年 度末	年龄 (岁)	年度保险费	累计保险费	一般身故保 险金	交通意外身故 保险金	生存保险 金及满期 保险金	现金价值 (含生存保 险金及满期 保险金)	红利演示					
								低		中		高	
								当年红利	累积红利	当年红利	累积红利	当年红利	累积红利
1	31	9855.00	9855.00	10347.75	100000.00	0	4664.00	27.83	27.83	111.30	111.30	194.78	194.78
2	32	9855.00	19710.00	20695.50	100000.00	0	10839.20	57.80	86.46	231.18	345.82	404.57	605.19
3	33	9855.00	29565.00	31043.25	100000.00	0	18289.50	88.52	177.57	354.08	710.27	619.65	1243.00
4	34	9855.00	39420.00	41391.00	100000.00	0	26584.40	120.02	302.92	480.08	1211.66	840.13	2120.42
5	35	9855.00	49275.00	51738.75	100000.00	1500.00	35702.50	152.31	464.32	609.24	1857.25	1066.16	3250.19
6	36	0	49275.00	51738.75	100000.00	1500.00	35620.70	150.78	629.03	603.14	2516.11	1055.49	4403.19
7	37	0	49275.00	51738.75	100000.00	1500.00	35534.00	149.22	797.12	596.88	3188.47	1044.53	5579.82
8	38	0	49275.00	51738.75	100000.00	1500.00	35441.90	147.61	968.64	590.44	3874.56	1033.26	6780.47
9	39	0	49275.00	51738.75	100000.00	1500.00	35344.00	145.95	1143.65	583.82	4574.62	1021.68	8005.56
10	40	0	49275.00	51738.75	100000.00	1500.00	35239.60	144.25	1322.21	577.01	5288.87	1009.76	9255.49
15	45	0	49275.00	51738.75	100000.00	1500.00	34606.90	134.96	2270.23	539.84	9080.95	944.72	15891.61
20	50	0	49275.00	51738.75	100000.00	1500.00	33733.70	124.15	3315.33	496.59	13261.30	869.03	23207.20

25	55	0	49275.00	51738.75	100000.00	32500.00	32500.00	111.35	4463.50	445.40	17854.00	779.45	31244.39
----	----	---	----------	----------	-----------	----------	----------	--------	---------	--------	----------	--------	----------

风险提示:

1. 上述利益演示基于公司的精算及其他假设，不代表公司的历史经营业绩，也不代表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的预期，保单的红利分配是不确定的。
2. 本公司将按照保险监督管理机构的规定，根据分红保险业务的实际经营状况决定红利分配金额，实际红利水平可能高于或低于所列数值。
3. 演示中累积红利是保险单年度末红利按红利累积利率以年复利的方式累积而得，仅供参考，不能理解为对未来红利累积利率的预期或保证。

【特别提示】

1. 如果未发生保险金给付，自本合同签收日起十日内，您可以解除本合同。
在解除合同时，您需要填写书面申请书，并提供您的保险合同及身份证明。自您书面申请解除本合同时起（若为邮寄，则以寄发邮戳为准），本合同即被解除，我们自始不承担保险责任。在本合同解除后，我们将在扣除不超过 10 元的工本费后无息退还您所交纳的保险费。
2. 若您在犹豫期过后解除保险合同，您可能会有一定的损失。我们会自收到您提供的解除合同的相关资料和证明之日起三十日内，退还本合同终止之日的现金价值。
3. 本资料为产品简介，详细内容以《英大智鑫财富 A 款两全保险（分红型）》条款为准。

本人已认真阅读并理解本产品说明书。

投保人（签名）

年 月 日